#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單

學號	姓名	學院、系所	聯絡電話
109598085	吳承岳	學院:電資學院	0988814256
		<b>系所:資訊工程系</b>	
論文題目			

中文:以非監督式學習增進開放通道固態硬碟之存取效能

英文: Exploring Reinforcement Learning for Performance Enhancement on Open-Channel SSD

## 學位考試委員 校內/ 符合委員資格款次 備註 姓名 現職 職稱 委員資格學經歷 校外 請參閱備註二規定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科技大學 指導 校內 陳碩漢 助理教授 第一 款資格 資訊工程系 助理教授 教授 □校外 □校內 中央研究院 張原豪 研究員 中央研究院 第二 款資格 研究員 ■校外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科技大學 校內 劉傳銘 教授 第一 款資格 資訊工程系 教授 □校外 □校內 第 款資格 □校外 □校內 第 款資格 □校外 審核單位 指導教授 系所主管

## 備註:

- 一、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第七條及第八條相關規定: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,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。學位考試委員由校長授權所長聘請之,並指定委員一人擔任考試委員會召集人。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,惟其不得擔任召集人。
- 二、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第九條相關規定:學位考試委員,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,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:
  - (一) 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或助理教授。
  - (二)中央研究院院士,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、助研究員。
  - (三)獲有博士學位,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。
  - (四)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、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,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

前項第三款、第四款之資格認定基準,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、所、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。

凡與學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,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。